

高雄市立海青高級工商職業學校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0 年 8 月 27 日

主旨：公告本校 110 學年度第二次輔導科代理教師甄選總成績排序。

依據：本校 109 學年度第 7 次教師評審委員會決議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 本校 110 學年第二次輔導科代理教師甄選總成績高低排序如下：

(一)：輔導科

甄選總成績排序	甄選証號碼
1	6001

二、110 年 8 月 30 日（星期一）下午 16 時前公告錄取名單（含正、備取人員），如遇天然災害或不可抗力之因素，而致上述日程須作變更時，順延公告之。

特此公告

校長馬德強

